

##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度，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科技”或“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了职责，全体监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对公司重大经营活动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保证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1、《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4、《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5、《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8、《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3、《关于控股子公司终止对香港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4、《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5、《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6、《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

		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17、《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18、《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9、《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拟定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5月25日	1、《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6月21日	1、《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7月4日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8月3日	1、《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8月29日	1、《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10日	1、《关于以债转股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1、《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11月17日	1、《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合法合规、规范高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充分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

忠于职守、开拓进取，对履行职责过程中发现的风险问题及时予以防范和纠正。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2、财务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审核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季度、半年度以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真实合理，有利于股东正确理解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求，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交易事项按照自愿、公平、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4、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对子公司具有控制权且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至报告期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5、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并严格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名单及其个人信息，未发生内幕交易，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有效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6、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7、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检查情况

通过对信息披露管理事务的检查，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认真执行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保障公司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综上所述，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紧密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加强落实监督职能，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工作和运行机制。监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法规要求及时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完成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工作，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执行情况并对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